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政風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都發局106.10.26北市都人字第10639233801號備查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二級機關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主任	襄助核稿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副處長	處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機密維護計畫之策(修)訂。	機密維護計畫之策(修)訂。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機密維護計畫之策(修)訂。	機密維護計畫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維護定期及重點檢查事項。	機密維護定期及重點檢查計畫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維護定期及重點檢查事項。	機密維護定期及重點檢查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洩密案件調查處理事項。	洩密案件調查處理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洩密案件調查處理事項。	洩密案件調查處理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維護工作獎懲事項。	機密維護工作獎懲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維護工作獎懲事項。	機密維護工作獎懲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專案機密維護措施執行事項。	專案機密維護措施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專案機密維護措施執行事項。	專案機密維護措施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一般機密維護措施執行事項。	一般機密維護措施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政風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都發局106.10.26北市都人字第10639233801號備查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二級機關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主任	襄助核稿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副處長	處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一般機密維護措施執行事項。	一般機密維護措施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維護宣導講習事項。	機密維護宣導講習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維護宣導講習事項。	機密維護宣導講習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電腦資訊機密維護事項。	電腦資訊機密維護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工程科(資訊人員)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電腦資訊機密維護事項。	電腦資訊機密維護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書刊處理事項。	機密書刊處理簽辦。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密書刊處理事項。	機密書刊處理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機關安全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計畫之策(修)訂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計畫之策(修)訂。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計畫之策(修)訂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計畫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重大安全(或重要節慶)維護工作之策劃、協調執行事項。	重大安全(或重要節慶)維護工作計劃之策訂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重大安全(或重要節慶)維護工作之策劃、協調執行事項。	重大安全(或重要節慶)維護工作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政風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都發局106.10.26北市都人字第10639233801號備查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二級機關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主任	襄助核稿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副處長	處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首長安全維護事項。	首長安全維護工作計劃之策訂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首長安全維護事項。	首長安全維護工作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選舉期間協助辦理選票、投開票所安全維護工作。	選舉期間協助辦理選票、投開票所安全維護工作之策訂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選舉期間協助辦理選票、投開票所安全維護工作。	選舉期間協助辦理選票、投開票所安全維護工作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重大維護狀況反映與處理事項。	重大維護狀況即時反映與處理。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重大維護狀況反映與處理事項。	重大維護狀況後續處理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專案維護工作執行事項。	專案維護工作計劃之策訂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專案維護工作執行事項。	專案維護工作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講習演練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講習演練之策訂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講習演練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講習演練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業務督導檢查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業務督導檢查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政風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都發局106.10.26北市都人字第10639233801號備查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二級機關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主任	襄助核稿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副處長	處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業務督導檢查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業務督導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檢查與安全維護會報有關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檢查與安全維護會報之策訂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秘書室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檢查與安全維護會報有關事項。	機關安全維護檢查與安全維護會報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陳情請願案件協助疏處與反映事項。	陳情請願案件協助疏處與反映。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陳情請願案件協助疏處與反映事項。	陳情請願案件後續處理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一般偶發事件之處理事項。	一般偶發事件之處理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公務機密維護	一般偶發事件之處理事項。	一般偶發事件後續處理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政風資料之蒐集及發掘。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機關政風狀況反映報告表。	機關重大案件政風狀況反映。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機關政風狀況反映報告表。	機關一般案件政風狀況反映。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一般檢舉事項之處理。		擬辦	核定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政風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都發局106.10.26北市都人字第10639233801號備查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二級機關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主任	襄助核稿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副處長	處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首長交辦政風案件之查處。		擬辦	√		√		√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議會交辦政風案件之查處。		擬辦	√		√		√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上級機關交辦政風案件之查處。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重大政風案件查處執行事項。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查處業務	上級交查或重大檢舉事項之查處。		擬辦	√		√		√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機關廉政風險評估報告。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辦理本府廉能楷模及行政透明獎選拔、表揚。		擬辦	√		√		√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辦理廉政法令宣導講習執行事項。	辦理廉政法令宣導講習工作計畫之策訂及協調執行。	擬辦	√		√		√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辦理廉政法令宣導講習執行事項。	廉政法令宣導講習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編印廉政法令宣導資料。		擬辦	√		√		√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實施廉政法令宣導之成果統計及陳報事項。		擬辦	核定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政風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都發局106.10.26北市都人字第10639233801號備查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二級機關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主任	襄助核稿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副處長	處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廉政法令宣導相關業務之聯繫協調事項。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廉政會報業務執行事項。	辦理廉政會報之協調執行事項。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廉政會報業務執行事項。	廉政會報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規劃辦理專案稽核、廉政興革建議、廉政會報及採購綜合分析等防貪業務事項。	規劃辦理專案稽核、廉政興革建議、廉政會報及採購綜合分析等防貪業務計劃之策訂與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規劃辦理專案稽核、廉政興革建議、廉政會報及採購綜合分析等防貪業務事項。	專案稽核、廉政興革建議、廉政會報及採購綜合分析等防貪業務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防貪業務工作成效之統計、分析與陳報。	防貪業務工作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辦理財產申報公開抽籤事項。	辦理財產申報公開抽籤作業之簽辦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辦理財產申報公開抽籤事項。	財產申報公開抽籤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辦理財產申報資料實質審查查詢事項。	財產申報資料實質審查查詢。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辦理財產申報說明事項。	辦理財產申報說明講習之派員參訓等事宜。	擬辦	v		v		v	核定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政風室)分層負責明細表 都發局106.10.26北市都人字第10639233801號備查				陳核流程												會辦機關(單位) 備考	
				二級機關						一級機關				府			
				承辦人員	主任	襄助核稿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副處長	處長	襄助核稿 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	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	襄助核稿 副局長	局長	市長		
表別	公務項目	公務內容	業務名稱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陳報財產申報資料實質審查結果。	財產申報實質審查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請託關說、受贈財物、飲宴應酬登錄報備及諮詢事項。	請託關說、受贈財物、飲宴應酬登錄報備及諮詢。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件處理。	辦理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件處理等相關工作。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件處理。	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件處理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廉政研究委託案。	辦理廉政研究委託案之簽辦及協調執行。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防貪業務	廉政研究委託案。	廉政研究委託案成果陳報。	擬辦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共同業務	年度工作計畫之擬訂與執行事項。		擬辦	v		v		v	核定							
政風共同丙	共同業務	定期督導考核。		擬辦	核定												
機關共同丙	共同業務	非涉爭訟等人民陳情事項之處理。		擬辦	v		v		v	核定							